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5日通过电话和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《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》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下午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张成强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规范运作，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。我们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众源新材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众源新材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2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4月26日